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南宁军用供应站（单位名称）的 南宁军用供应站兵员接待大楼水电改造、兵员宿舍卫生间改造工程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南宁军用供应站兵员接待大楼水电改造、兵员宿舍卫生间改造工程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企业为 广西超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6 人，营业收入为 1223.67489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753.867748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电子签章）：广西超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 年 6 月 17 日

注：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，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接受社会监督。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